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碧水田园生态栖居与生态产品服务综合体项目监理 监理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A3300000090009785001001

1. 招标条件

碧水田园生态栖居与生态产品服务综合体项目监理 已由 丽水市莲都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2605-331102-04-01-511329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 自 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 自有资金比例:100.00%，项目业主为 丽水莲都农文旅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为 丽水莲都农文旅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 浙江处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 碧水田园生态栖居与生态产品服务综合体项目监理 的工程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 2500000000.00 元，☒工程概算 249981500 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 178786500 元；建设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52926m²（地块一33461m²、地块二19465m²）；总建筑面积40104.71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4762.33m²；重点建设生态产品展示与体验中心、水岸美学商业中心、综合服务设施及乡村栖居配套区，打造集生态产品展销、生态接待服务、田园栖居体验为一体的生态栖居服务综合体，建设地点：莲都区黄村乡位于丽水市城区东北方向。

2.2本次招标范围：碧水田园生态栖居与生态产品服务综合体项目所有实施内容的全过程监理，包括不仅限于施工图纸的交底会审、施

工阶段一直到保修阶段的质量监督、进度控制、造价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档案资料的管理、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监督、对已完成工程量的审核、配合甲方询价工作、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缺陷责任期、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等（尽可能详细说明监理服务招标范围、工作内容、要求等）。☒本次招标控制价1180080元。

2.3计划监理服务期：

☐__个日历天，从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从招标人书面确认监理单位进场后500个日历天。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6.1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6.2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2以上。

2.7其他：（招标人根据项目需要自行增加）。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有住建部核发的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若接受联合体投标，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____个；
- (2) 应以____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 (3)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各方职责分工。

(4) 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_____

(5) 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要求

☐3.3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业绩（业绩指标规模要求不得超过本次招标规模【其中，以建筑面积、工程造价、合同金额作为业绩指标条件的，不超过本次招标规模的80%】，同一类型业绩不得有业绩数量要求）；

☒3.4在投标截止时间上一旬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公布的监理企业信用评价中须具有B（A、B、C、D、E）等级及以上；

☐3.5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6（招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3.7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3.8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来以总监理工程师身份（☐承接过/☐完成过）_____业绩（业绩指标规模要求不得超过本次招标规模【其中，以建筑面积、工程造价、合同金额作为业绩指标条件的，不超过本次招标规模的80%】，同一类型业绩不得有业绩数量要求）；

3.9本次招标（☒允许/☐不允许）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有在建合同工程。☒允许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9.1 投标人提供在建工程业主出具的同意书；

☒ 3.9.2 招标人对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有在建工程的具体要求 在建或预中标工程不超过2个，且在建或预中标工程必须在丽水市行政区域范围内，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已录入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未锁定。

3.10 （招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其他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总监理工程师自 2023年07月01日 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招标人在定标前向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

3.12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招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https://ztb.zj.gov.cn/>，潜在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10-22 09:00:00；

5.2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s://ztb.zj.gov.cn/>，☐ 其他： 。

6. 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丽水莲都农文旅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括苍北路365号MT新嬉里大厦10层

西

联系人： 熊晨亦

电 话： 15105781107

邮 箱： /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处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丽青路168号二楼

联系人： 柳军、季建峰、郑燕、杜益龙

电 话： 0578-2860385

邮 箱： 472685743@qq.com

2026年09月30日